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参股公司魔力薇薇（上海）服饰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签署的协议仅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具体的合作内容和实施细节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数码消费品业务，更好地推动公司大数码战略布局和发展，近日，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魔力薇薇（上海）服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魔力薇薇”、“MOLY VIVI”或“目标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不涉及具体的交易标的和投资金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也不构成关联交易或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如下：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魔力薇薇（上海）服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上海市闵行区新龙路1333弄28号616室

法定代表人：李健男

注册资本：1352.2656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从事服饰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针纺织品、服装服饰设计、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议，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与魔力薇薇签署了增资协议，公司决定以 22,500,000 元增资魔力薇薇，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魔力薇薇 3% 的股份，魔力薇薇已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完成了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止本公告日，该笔增资款已支付完成，魔力薇薇为公司参股的企业。

二、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魔力薇薇（上海）服饰科技有限公司

（一）双方合作业务内容

1、甲方拥有完整的数码印花产业链资源，包括产品及图案设计、智能制造工厂等，可以满足乙方在运动服饰领域的个性化定制及呈现。

2. 甲方在纺织染料行业深耕多年，拥有专业的面料染色技术开发团队，能够满足乙方在科技类服饰面料开发染色方面提供全面的支持和合作。

3. 乙方为电商行业深耕多年的团队，具备丰富的品牌运营经验和电商零售运营经验，可为甲方的数码印花消费品产品提供全面的运营方案支持及合作。

4. 甲乙双方后续在纺织消费品领域建设方面展开全面合作，包括但不限于成立研发合资公司、产品开发、团队共建等，打造国内具有影响力的消费品品牌公司。

（二）协议的补充与变更

对协议的任何修改和变更，须经双方一致同意，并达成书面补充协议。

（三）协议的生效

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魔力薇薇成立于 2019 年是一家科技运动服饰公司，其将科技时尚与运动服饰相结合，打破传统运动服饰的单调风格，研制开发出具备更高性能、更舒适、更时尚、更具科技感的女性新时代运动服饰。其创始人团队在产品研发、供应链管理和电商运营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成立短短两年间，MOLY VIVI 品牌通过打造爆款产品，用精准的营销网络及营销策略满足了年轻女性对服装运动功能及时尚的需求，品牌影响力不断增强，热销的魔力裤已通过线上及线下销售渠道销售覆盖中国、中国台湾、意大利、马来西亚、新加坡等国家与地区。魔力薇薇已然成为“小而美”的时尚运动品牌，成功吸引知名风

投机构经纬创投的 A 轮投资。

而本公司在数码科技时尚领域，也早已开展布局。2018 年，公司成立上海尚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建立数码消费品个性化定制平台，致力于以色彩数码科技为核心的终端数码定制市场。公司以互联网交互式大数据平台为载体，采用线上、线下相融合的新营销、新思路模式，目前产品覆盖：丝巾、T 恤卫衣、家居纺织品等，为个人、团队、企业、行业、城市量身定制符合文化立意、倡导文化理念、体现形象价值的专属产品，同年，公司成立烟台尚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建设数码消费品打印智造基地，拥有数码丝巾、T 恤、袜子生产线，以确保公司数码产品的品质稳定及产品供应。

截止目前公司已拥有完整的数码印花产业链资源，基于公司在数码印花消费品的战略布局，此次通过参股魔力薇薇并开展战略合作，将有利于双方发挥各自的特长和优势，通过双方在产业资源、市场资源、营销资源等方面的优势，展开关于品牌推广、国产消费品、数码印花、面料染色方案、电商平台运营等方面的深度合作，达到双方共赢的目标。本协议的签署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股东的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是以双方合作意向为原则的框架性陈述，具体的合作内容及进度将根据双方后续签署的相关文件进一步落实和推进，双方的合作能否正常实施推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近三年未曾披露过框架协议。

2、本协议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持股未发生变动。2021 年 9 月 3 日，公司董事、运营总监杨好伟及财务总监郑强所持有的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锁定期满，48 万股限制性股票可解除限售，除此之外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不存在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

六、备查文件

- 1、《战略合作协议》
- 2、《有关魔力薇薇（上海）服饰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
- 3、《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及书面确认意见》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九日